庞各庄镇2023年财政决算、2024年1-8月

财政预算执行和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

——2024年9月20日在北京市大兴区庞各庄镇

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

庞各庄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（财政）

各位代表：

受庞各庄镇人民政府委托，产业发展服务中心（财政）向大会提交2023年财政决算、2024年1-8月财政预算执行和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，请各位代表审议。

第一部分2023年财政决算

2023年，面对严峻的财政收支形势和艰巨的财政发展改革任务，在区委、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依法监督下，全镇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稳字当头、稳中求进，加力提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，努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有力保障庞各庄镇经济社会平稳运行。

一、2023年财政决算情况

2023年，庞各庄镇预算总收支85109.3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71074.41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14034.89万元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71074.41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17799.18万元，较上年增长64.37%。体制补助3862万元，固定补助收入9455.57万元，其他一般转移支付收入10365.67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7315.13万元；上年结余2276.86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71074.41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8280.22万元，上解支出5098.64万元，结转下年使用7695.55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。

**1.主要收入科目决算情况**

税收收入75911万元，完成镇级财政收入17799.18万元，同比去年增加7052万元，增长65.62%。其中：增值税41369万元，完成镇级财政收入5171.12万元，同比去年增加2326万元，增长81.76%，主要是全面实施留抵退税扩围政策，缓解企业经营压力；企业所得税6477万元，完成镇级财政收入971.56万元，同比去年减少339万元，下降25.86%，主要是北京龙熙顺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一次性退税6530万元，影响镇级财政收入980万元；土地增值税19732万元，完成镇级财政收入4933万元，同比去年增加3695万元，增长298.47%，主要是税务部门加大清算力度，对我镇北京永同昌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开展土增税清算工作，纳税款12800万元，形成镇级财政收入3200万元。

**2.主要支出科目决算情况**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077.72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19.5%。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，社区村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，政府保安、保洁、物业等项目支出。

国防支出29.75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%。主要用于义务兵优待金、训练经费。

公共安全支出32.63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%。主要用于司法项目经费。

教育支出511.99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7倍。主要用于庞各庄镇第一中心幼儿园建设工程项目。

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624.62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19.5%。主要用于宣传文体、三节一赛、旅游公共服务提升等项目。
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895.54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21.2%。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社会保障缴费、民政经费、居委会人员工资、居委会运转等经费。

卫生健康支出6815.19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37.6%。主要用于卫生院在职在编人员工资经费、卫生项目经费、常态化核酸检测费用、基本公共卫生经费、村卫生室运行经费、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等项目。

节能环保支出844.24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倍。主要用于庞各庄镇大气精细化管理及服务，2022-2023年取暖季“煤改电”蓄能式电暖器和太阳能提升用户电费补贴等项目。

城乡社区支出7868.9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33.5%。主要用于农村地区保洁员工资、疏解整治促提升、2023年度生活垃圾分类以奖代补等项目。

农林水支出24179.93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6倍。主要用于大兴区平原生态林养护及土地流转项目、2023年西瓜商品苗成本补贴、设施蔬菜产业集群、北京市设施农业发展以奖代补、2022年菜田补贴。

交通运输支出300万元。主要用于普通公路养护。

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39.96万元。主要用于大兴区房地一体的宅基地、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和确权登记。

住房保障支出1810.2万元。主要用于庞各庄镇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。

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9.55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%。主要用于安全消防经费。

**3.预备费支出情况**

镇级预备费未支出。

**4.上年结转资金使用情况**

上年结转资金主要用于城镇综合投入相关支出。

**5.一般性转移支付情况**

一般性转移支付主要用于提高公共服务水平，发展社保、卫生、文体事业，促进乡村振兴；专项转移支付主要用于推动我镇农业、林业、水务等领域发展，保障重点项目实施。

**6.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**

庞各庄镇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格控制行政成本，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0.41万元，比年初预算下降182.8%，比上年决算下降5.39%。主要原因是严格公务用车购置，加强公务用车日常使用管理，整体费用下降。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0.41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14034.89万元，其中：政府基金固定补助收入128万元，转移支付收入2092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1814.89万元；

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14034.89万元。其中：城乡社区支出14034.89万元，主要用于美丽乡村建设、老旧小区雨污改造等项目。

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。

二、落实区人大预算审查意见情况

2023年，产业发展服务中心（财政）全面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和《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》，认真落实镇人大审查意见，充分发挥财政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引导带动作用，为我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。

（一）强化财源建设，促进财政增收。

一是大力开展招商引资。持续对接驻外省招商小组，积极参与区级赴外省招商团队，加大从京外吸引优质税源企业工作力度。宣传区“1+N”产业支持政策，推进财源项目招商、洽谈、落地，做好新入企业落地相关服务工作。围绕以现代农业、文旅休闲、航空服务等为主导的产业发展方向，有的放矢开展招商引资，高质量推动财源建设工作。二是不断优化对企服务。对新注册优质企业进行全天候、全过程、全方位“店小二”式服务，确保企业愿意来、留得住、干得好。梳理企业纳税信息，对重点纳税企业开展税源动态监测和走访服务，做好“在镇经营、镇外注册纳税”企业治理、“企走事留”清理、重点企业外迁挽留等相关服务工作，提振企业在我镇发展信心。三是强化税源监控管理。完善与税务、工商等部门联动机制，加强属地管理，及时发现处理财源收入变量，重点监控存在纳税疑点企业，做好协税护税工作。完善“日报周研月调度”工作机制，做好企业经营情况及收入变动原因分析，针对难点、痛点、堵点问题，整合镇域资源，形成解决办法，为企业送政策、解难题。

（二）优化支出结构，增进民生福祉。

一是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。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原则，发挥财政资金效能，不断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、医疗服务体系、急救保障体系与应急管理体系，全面提升我镇应急事项防控和救治能力，切实维护全镇人民生命安全。二是支持文化体育事业发展。开展多样化的群众文化活动，打造一批特色原创节目，推进公益性文化设施免费开放；支持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，开展全民体质测试、趣味运动会、健步走等活动，倡导全民健身。三是不折不扣落实社会保障政策。严格按要求发放各类社保对象补助资金，保障社会弱势群体基本生活。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，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。四是持续改善镇域生态环境质量。支持打好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保卫战，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垃圾分类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。着力解决农村和社区侵街占道、私搭乱建、乱堆乱放等问题。完善村规民约，引导广大农民养成良好生活习惯，实现农民文明素质和农村环境面貌双提升。

（三）加强预算管理，提高财政效能。

一是严格预算资金使用。细化部门预算编制，全面梳理项目依据和标准，规范申报程序和格式，优先安排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”类项目资金支出及影响区域发展的重点改革项目。严格执行零基预算要求，建立动态调整机制，加大对当年调整、追加项目的财政评估、评审力度，保障预算执行严肃规范。二是深化绩效管理改革。对照市区要求，以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为目的，完善“预算编制有目标、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反馈、反馈结果有应用”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，实现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、执行、监督有机结合，不断强化部门科室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，把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，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三是紧密跟进支出进度。严格落实专项转移支付下达时限的有关要求，对已明确补助对象和金额的中央、市级、区级专项转移支付，在规定时间内下达预算科室，在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的情况下，加强预算执行分析，做到支出进度不低于时间进度。

三、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措施

总体看，2023年,镇政府及各组成部门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，全面落实各项工作部署，提高财政资金保障能力，圆满完成全年财政工作任务。在取得一定成效的同时，我们清醒地看到，财政工作仍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财政收入未能完成区级任务数。受企业退税、纳税企业注销、土增税清算周期较长、储备项目落地周期长等多重因素影响，2023年我镇实际完成财政收入17799万元，未能完成区级19293万元财政任务。二是“三保”支出预算压力较大。人员支出预算包括行政人员、事业编制人员、村（居）委干部工资以及合同制聘用人员经费，同时，项目支出预算中招商引资、市政绿化、社会稳定以及镇街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项目繁多，经济支出压力巨大。

对于这些问题，我们将高度重视，采取有力措施，努力加以解决。一是持续推进财源建设。深入开展对企服务走访，加强重点企业税源跟踪，做好潜力财源精准服务，培育财源贡献点。二是强化财政收支统筹平衡。抓好全年收入组织，加强财政、税务等多部门联动，全力以赴实现镇级收入目标；三是进一步提升财政管理质效。强化部门绩效管理和成本控制理念，深入开展财会监督、预算执行监控，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的合规性。

第二部分2024年预算调整情况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调整情况

此项无调整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调整情况

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63556.00万元，调整为76387.02万元，增加12831.02万元。主要调整情况如下：

1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由9487.51万元，调整为9725.47万元,增加237.96万元，主要是增加红色美丽村庄建设支持经费等支出。

2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由6526.57万元，调整为6838.14万元，增加311.57万元，主要是增加公益性就业岗位补贴、民政经费、义务兵优待金等支出。

3.卫生健康支出由5056.74万元，调整为5764.23万元，增加707.49万元，主要是增加乡村医生岗位人员补助、计划生育资金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、院前急救保障经费等支出。

4.节能环保支出由740.01万元，调整为2267.01万元，增加1527万元，主要是增加大兴区庞各庄镇北章客等村庄污水治理项目等支出。

5.城乡社区支出由12794.43万元，调整为17338.28万元，增加4543.85万元，主要是增加庞各庄镇中心卫生院项目、劳务派遣等支出。

6.农林水支出由22550.67万元，调整为28049.72万元，增加5499.05万元，主要是增加平原生态林养护及土地流转、农业产业强镇项目、渔业高质量发展项目等支出。

7.住房保障支出由45.46万元，调整为49.56万元，增加4.1万元，主要是增加庞各庄镇农村危房改造支出。

（三）上解支出调整情况

无调整。

（四）预备费支出调整情况

无调整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

（一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调整情况

此项无调整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调整情况

基金预算总支出由3016.07万元，调整为6557.29万元，增加3541.22万元。主要调整情况如下：

城乡社区支出由3016.07万元，调整为6557.29万元，增加3541.22万元，主要是增加美丽乡村建设、高标准农田建设、耕地保护补偿等支出。

第三部分2024年1-8月预算执行情况

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，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，我们将始终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认真落实镇政府各项决策部署，坚持以政领财、以财辅政，推动我镇财政事业发展达到新水平。

一、2024年1-8月预算执行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67515.5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9028万元，一般转移支付收入21619.77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9172.22万元；上年结余7695.55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4061.47万元，其中: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073.69万元;国防支出19.58万元；公共安全支出24.85万元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93.99万元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399.65万元；卫生健康支出3556.2万元；节能环保支出1327.21万元；城乡社区支出11786.18万元；农林水支出14802.81万元；住房保障支出959.91万元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7.4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政府性基金总收入7172.13万元，其中：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220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952.13万元。

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已完成4380.67万元，其中：城乡社区支出4380.67万元。

二、1-8月工作进展情况

截至8月，从收入形势看，财源建设成果初步显现，产业转型升级逐渐步入加速轨道，但受实施减税降费政策、重点财源储备项目建设周期长等因素影响，财政收入将继续承压运行。从支出形势看，各领域对财政资金需求仍呈快速增长态势，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、培育高精尖产业等重点任务资金需求旺盛，基本民生保障、城市运维等刚性支出保障压力增大。综合来看，2024年财政收支依然持续紧平衡状态。

（一）深耕财源建设工作。

深入开展企业跟踪走访，摸清企业经营状况，积蓄财政收入增长动能。聚焦挖潜增效，抢抓项目资源，树立大抓招商的鲜明导向，坚持招大引强、聚链成群，依托联东U谷、中化岩土、兴展启航3个产业园区，积极对接北京佳莲集团，着力打造美丽健康科创园。引进卓裕润辉生物、安逸轩科技等百万级以上税源企业5家，新注册入库项目70个、重点企业25家，完成率分别为166.7%、350%、125%，均提前超额完成全年任务指标。

（二）加强预算管理工作。

**一是**严格预算资金使用。优先安排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”类项目资金支出及影响区域发展的重点改革项目。**二是**深化绩效管理改革。完善“预算编制有目标、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反馈、反馈结果有应用”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，实现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、执行、监督有机结合，不断强化部门科室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，把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，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**三是**紧密跟进支出进度。加强预算执行分析，做到支出进度不低于时间进度。

（三）发挥财政政策工具作用。

强化绩效管理和成本控制，全面加强项目评估评审，加强成本绩效控制，选取重点领域开展成本绩效分析，做到以评价促管理。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改革，运用“互联网+政府采购”电子化工具，实现政府采购事前、事中、事后实时预警，提高政府采购高效、规范水平，营造有序竞争的采购市场环境。

三、下一阶段财政重点工作

下一阶段，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、中央经济工作会议、全国财政工作会、市委二次全会等重要会议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、以进促稳、先立后破，贯彻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、提质增效工作要求，在支出上持续发力，在政策上强化落实，在运行中严防风险，为推动镇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。

（一）积极组织财政收入。

**一是**继续做好招商引资工作。持续对接驻外省招商小组，积极参与区级赴外省招商团队，保持与外省优质企业密切联系，时刻关注意向落户企业的发展动态和现实需求。**二是**持续做好对企服务工作。持续提升服务意识，不断优化对企服务，加大对重点税源企业走访调研频次和力度，倾听企业诉求，全面了解情况，深入研究问题，统筹镇域资源，努力助企纾困。**三是**强化税源监控管理工作。完善与税务、工商等部门联动机制，共享信息资源，加强属地管理，重点监控存在纳税疑点企业，做好协税护税工作。

（二）继续优化支出结构。

**一是**统筹财力保障重点。全面梳理全镇重点工作，统筹安排体制资金，优先保障“三保”资金支出，坚持财力向民生倾斜，树牢“政府过紧日子”思想，进一步压缩行政运行支出，严控三公经费，为镇级重点工程项目实施提供财力支撑。**二是**严格做好预算执行。在保证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条件下，合理加快预算支出执行进度，做到支出进度不低于时间进度，加强预算执行分析，促进财政资金尽快发挥政策效应。**三是**做好资金转移支付。严格落实专项转移支付下达时限有关要求，对已明确补助对象和金额的中央、市级和区级专项转移支付，在规定时间内下达到预算单位。

（三）完善财政监管体系。

**一是**强化专项资金和直达资金管理力度。严格按照专项资金和直达资金管理办法，在规定的用途和时限范围内用好专项资金和直达资金。**二是**提升财政信息公开质量。明确政府信息公开主体责任，对财政预决算、直达资金、三公经费等内容在镇政府网站上及时公示，确保公开数据完整、真实、准确，着力建设“透明财政”。**三是**自觉接受人大监督。强化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意识，自觉接受镇人大监督，认真落实人大决定、决议。积极办理人大代表提案，加强沟通协调，有效提升提案办理质量。

各位代表，做好2024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、使命光荣。让我们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，在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坚强领导下，推动财政保障能力达到新水平，财政治理效能实现新突破，全力服务保障全镇中心工作，为共同打造“京南最美小镇、机场后花园”尽显责任担当。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